

证券代码：832254 证券简称：万安环境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月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军联路3号
- 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叶观群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2024年1月22日，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因董事叶观群、陈江、王建丰、姚焕春、陈文晓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，故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，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《关于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因董事叶观群、陈江、王建丰、姚焕春、陈文晓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，故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，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万安环境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4日